

立法院第9屆第2會期交通委員會第11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105年11月9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1時59分

下午2時30分至3時52分

地點：本院紅樓201會議室

出席委員：鄭寶清 趙正宇 林俊憲 鄭運鵬 顏寬恒 李昆澤
陳歐珀 鄭天財 Sra·Kacaw 蕭美琴 陳素月 李鴻鈞
簡東明 Uliw·Qaljupayare 葉宜津 劉權豪 陳雪生
委員出席 15 人

列席委員：黃偉哲 鍾佳濱 孔文吉 曾銘宗 江啟臣 盧秀燕
劉世芳 徐永明 賴瑞隆 邱志偉 陳明文 陳亭妃
蔣乃辛 鍾孔炤 徐榛蔚 黃昭順 張麗善 陳賴素美
呂玉玲 周陳秀霞 羅明才 何欣純 Kolas Yotaka
廖國棟 Sufin·Siluko 王惠美
委員列席 25 人

列席官員：交通部
部 長 賀陳旦
常務次長 祁文中
航政司 司 長 陳進生
會計處 處 長 洪玉芬
人事處 副 處 長 李玉惠
中央氣象局 局 長 辛在勤
副 局 長 葉天降
第一組 組 長 林雨我
第二組 組 長 李育棋
第三組 組 長 楊振傑
第四組 組 長 秦新龍
氣象科技研究中心 代理主任 陳嘉榮
氣象儀器檢校中心 主 任 王世堅
海象測報中心 主 任 滕春慈

臺灣南區氣象中心	主 任	吳福悠
氣象衛星中心	主 任	陳嘉榮
氣象預報中心	主 任	鄭明典
地震測報中心	主 任	郭鎧紋
氣象資訊中心	主 任	程家平
人事室	主 任	梅昌言
政風室	主 任	余雅雯
主計室	主 任	董欣靜

行政院主計總處

專門委員 劉嘉偉

主 席：李召集委員昆澤

專門委員：黃輝嘉

主任秘書：金允成

紀 錄：簡任秘書 李美珠 研究員 游亦安 簡任編審 陳淑玫
 科 長 黃彩鳳 專 員 鄧可容 薦任科員 黃珮瑜
 薦任科員 郭佳勳 薦任科員 洪翎宜 科 員 黃玉如

報告事項

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議事錄確定。

討論事項

審查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單位預算。

（本次會議由交通部部長賀陳旦及中央氣象局局長辛在勤報告後，計有委員鄭寶清、趙正宇、顏寬恒、鄭運鵬、李昆澤、林俊憲、陳歐珀、鄭天財、蕭美琴、陳素月、李鴻鈞、簡東明、葉宜津及劉權豪等 14 人提出質詢，均經交通部部長賀陳旦及相關人員分別予以答復；委員劉權豪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

決議：

一、報告及詢答完畢。

二、委員於質詢中要求提供相關書面資料或未及答復部分，請交通部及相關單位，儘速以書面答復。

三、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單位預算，處理完畢，內容如審查結果。

審查結果：

一、歲入部分

第 2 款 罰款及賠償收入

第 139 項 中央氣象局，原無列數，增列第 1 目「賠償收入」第 1 節「一般賠償收入」10 萬元，改列為 10 萬元。

本項通過決議 1 項：

(一)查中央氣象局之「一般賠償收入」，歷年決算收入，104 年度決算為 1 億 2,815 萬 9 千元，103 年度決算數 145 萬 2 千元，102 年度決算數為 54 萬 9 千元，101 年度決算數有 694 萬 3 千元。然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歷年來均未編列「一般賠償收入」，雖收入差異甚大，但也並非沒有收入，為符合實際收入情況，爰決議「一般賠償收入」增加 10 萬元，並自 107 年度起編列數不得為零。

提案人：鄭運鵬 鄭寶清 劉權豪 趙正宇
葉宜津 陳歐珀 林俊憲 陳素月
蕭美琴 李昆澤

第 3 款 規費收入

第 110 項 中央氣象局原列 1,599 萬 8 千元，增列第 1 目「行政規費收入」第 1 節「證照費」1 萬元、第 2 目「使用規費收入」第 1 節「資料使用費」100 萬元，共計增列 101 萬元，其餘均照列，改列為 1,700 萬 8 千元。

本項通過決議 1 項：

(一)查中央氣象局之「證照費」收入，歷年決算收入，104 年度決算為 5 萬 3 千元，103 年度決算數 3 萬 6 千元，102 年度決算數為 16 萬 3 千元，101 年度決算數 4 萬 3 千元。然交通

部中央氣象局歷年來均未編列「證照費」收入，雖然少，但也並非沒有收入，為符合實際收入情況，爰決議增列 1 萬元，並自 107 年度起編列數不得為零。

提案人：鄭運鵬 鄭寶清 趙正宇 劉權豪
林俊憲 葉宜津 陳歐珀 陳素月
蕭美琴 李昆澤

第 4 款 財產收入

第 158 項 中央氣象局 206 萬 7 千元，照列。

第 7 款 其他收入

第 155 項 中央氣象局 20 萬元，照列。

二、歲出部分

第 14 款 交通部主管

第 3 項 中央氣象局原列 23 億 0,058 萬 5 千元，減列第 1 目「氣象科技研究發展」第 1 節「氣象科技研究」項下「業務費」之「委辦費」中兩岸氣象科技交流及「大陸地區旅費」15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其餘均照列，改列為 23 億 0,043 萬 5 千元。

本項通過決議 56 項：

(一)交通部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勞動派遣」編列預算 710 萬元，預計進用 10 名派遣人力，唯相關人員係用於「氣象科技研究」、「地震測報」等業務，相關業務皆為具專業性之核心業務，不應採行派遣方式任用，且其中中央氣象科技研究業務任用之派遣人力竟較 105 年度增加 2 人，派遣為低薪原兇之非典型雇用方式，易導致勞工無法穩定就業，政府機關不應帶頭濫用派遣。爰此，106 年度該項計畫「一般事務費」中「勞動派遣」預算，凍結三分之一，待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就整體人力運用進行通盤檢討，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李昆澤 鄭運鵬 鄭寶清 趙正宇
陳歐珀 葉宜津 林俊憲 陳素月
蕭美琴 劉權豪

(二)政府運用派遣人力過多，已遭監察院介入調查。106 年度中央氣象局「氣象科技研究」計畫項下「氣象科技颱風與短期氣候預測技術發展計畫」預計進用 8 人 570 萬元及「地震測報」計畫項下「地震及地球物理數位資料處理計畫」預計進用 2 人 140 萬元。上述計畫均為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核心技術計畫，卻以「勞動派遣」方式以「業務費」支付勞力外包公司派遣人員，顯有不妥之處。爰此，凍結上述兩項預算各三分之一，待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李鴻鈞 陳歐珀 葉宜津 趙正宇
顏寬恒 鄭運鵬 林俊憲 鄭天財
劉權豪 鄭寶清

(三)交通部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勞務承攬」編列預算 1,050 萬 6 千元，預計進用 20 名勞務承攬人力，唯相關人員係用於「氣象科技研究」、「氣象資訊處理研究與開發」、「地震測報」、「一般行政」以及「氣象測報」等業務，除「一般行政」外，其他業務皆為具專業性之核心業務，不應採行勞務承攬方式任用，勞務承攬為低薪原兇之非典型雇用方式，且多為假承攬真派遣的方式，易導致勞工無法穩定就業，政府機關不應帶頭濫用自然人承攬。爰此，106 年度「勞務承攬」預算，凍結三分之一，待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就整體人力運用進行通盤檢討，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李昆澤 鄭運鵬 劉權豪 鄭寶清
趙正宇 陳歐珀 葉宜津 林俊憲

陳素月 蕭美琴

(四)106 年度中央氣象局委辦業務合計 16 項，與 105 年度委辦業務相比，除了減少「委託辦理地震觀測站儀器檢測、資料蒐集及檢視等地震業務相關業務」、「舉辦地震相關科技研討會」及「委託辦理近岸海纜纜線及周圍環境現況勘查」3 項業務之外，另新增「辦理台灣孕震結構相關委託研究計畫」，其他委辦業務均與 104 年相同。然而跨年度進行相同委辦業務，卻不見委辦成效。爰此，針對 106 年度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預算「委辦費」4,663 萬 3 千元凍結四分之一，待針對委辦事項成效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李鴻鈞 陳歐珀 葉宜津 趙正宇
顏寬恒 鄭寶清 鄭運鵬 林俊憲
鄭天財 劉權豪

(五)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歲出預算「氣象科技研究－氣象科技研究」編列 5,098 萬 3 千元，其中「委辦費」下編列 85 萬 5 千元，係辦理兩岸氣象科技交流，又「大陸地區旅費」編列 60 萬元，乃因應兩岸氣象與地震業務交流與合作層面擴大，並推動與執行「兩岸地震監測合作協議」及「兩岸氣象合作協議」之相關工作，預計分 3 梯次擬派共計 20 人、16 天派員至大陸交流。惟 105 年度中央氣象局僅派一梯次，10 人、10 天前往交流，值此兩岸關係冰凍期，中央氣象局擴大與大陸交流恐無法取得更多成果。爰此，交通部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預算「氣象科技研究－氣象科技研究」編列 5,098 萬 3 千元，關於兩岸氣象交流及相關旅費共計編列 145 萬 5 千元，凍結三分之一，俟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劉權豪 鄭運鵬 葉宜津 鄭寶清

趙正宇 林俊憲 蕭美琴 陳素月
李昆澤 陳歐珀

以下第 1. 案及第 2. 案併入第(五)案，提案人合併列入。

1. 中央氣象局於單位預算「氣象科技研究」科目下編列大陸地區旅費 60 萬元，及國外旅費 38 萬 5 千元。依飛行里程、食宿等面向來考量，大陸旅費高於外國旅費，此編列方式不符比例。爰此，凍結大陸地區旅費三分之一，俟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供大陸地區完整使用規劃及明細表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蕭美琴 鄭寶清 陳歐珀 趙正宇
鄭運鵬 葉宜津 林俊憲 陳素月
李昆澤 劉擢豪

2. 交通部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氣象科技研究」項下「氣象科技研究」編列大陸地區旅費 60 萬元，較 105 年度預算 40 萬元，增加 20 萬元，幅度達 50%。然而，說明並未交代何以該項費用需較 105 年度增加，顯有浮編之嫌，且目前雙方關係尚不明朗，相關計畫是否如期實施並未定案。爰此，凍結「大陸地區旅費」三分之一，待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具體規劃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李昆澤 鄭運鵬 鄭寶清 趙正宇
陳歐珀 葉宜津 林俊憲 陳素月
蕭美琴 劉擢豪

(六)鑑於 104 年度起，豪、大雨特報之預報誤差累計次數較 103 年度增加（詳附表），可見中央氣象局之災害氣象預報能力仍有待提升。

但 106 年度中央氣象局「氣象科技研究」計畫項下「氣象科技研究」、「氣候變遷應用服務能力發展計畫」、「發展小區域災害性即時天氣即時預報系統」等 3 計畫共編列 1

億 1,466 萬元，以研發引進氣象科技新技術等，因業務能力尚有疑慮，爰凍結以上預算四分之一，待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附表：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災害性天氣測（特）報一覽表

項目 年度	豪、大雨特報	
	特報 次數	預報誤差累計次數
100	199	84
101	156	9
102	197	8
103	194	13
104	193	14
105	156	13

※註：資料來源：立院預算中心

105 年度係截至 7 月底止實際數。

提案人：簡東明 顏寬恒 鄭天財 Sra · Kacaw
陳歐珀 鄭寶清

(七)有鑑於 106 年度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於「氣象科技研究」計畫項下「氣象科技研究」、「氣候變遷應用服務能力發展計畫」及「發展小區域災害性即時天氣即時預報系統」3 分支計畫，編列預算數 1 億 1,466 萬元，主要係研發及引進氣象科技新技術、促進國際氣象技術交流及培養氣象專業人才所需等業務。經查：近年來颱風路徑預報準確率雖已有提升，惟與國際間相較仍有進步空間；另豪大雨標準修訂、相關設備適應及資訊掌握影響災害性天氣預測之準確性，亦有研謀改進空間。爰此，凍結該項計畫編列經費 1 億 1,466 萬元之四分之一，俟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歐珀 鄭寶清 鄭運鵬 葉宜津
林俊憲 陳素月 蕭美琴 李昆澤
劉耀豪

(八)中央氣象局於 106 年度「氣象科技研究」項下編列「氣象科技研究」相關費用 5,098 萬 3 千元。

經查，105 年 9 月梅姬颱風侵台期間，根據中央氣象局所提供其飛機投落送（追風計畫）所測得近地風瞬間風（陣風）觀測資料，從 9 月 25 日晚上投送開始，大部分都超過七級風（WL150 數據高於 15），而有些甚至已達十級風（WL150 數據高於 25）。範圍都比中央氣象局多很多，既然投落送資料顯示威力那麼強，中央氣象局卻未以追風計畫之觀測值列入採用？

爰此，凍結本筆預算四分之一，俟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將相關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交通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葉宜津 鄭寶清 鄭運鵬
林俊憲 劉耀豪 蕭美琴 李昆澤
陳歐珀

(九)交通部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氣象科技研究」項下「氣候變遷應用服務能力發展計畫」中「一般事務費」300 萬元，其中包含「歷史氣候資料整集與登打」200 萬元。據查，該工作項目自 104 年度開始編列，至今已逾 2 年，相關歷史資料之整集與登打理應達一定程度。為避免浮編預算，凍結預算之四分之一，俟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說明辦理進度，並提供成果之相關書面資料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蕭美琴 鄭寶清 趙正宇 葉宜津
鄭運鵬 林俊憲 陳素月 陳歐珀
李昆澤 劉耀豪

(十)中央氣象局於 106 年度「氣象科技研究」項下編列「發展小

區域災害性天氣即時預報系統」，其「設備及投資」與相關費用 3,607 萬 7 千元，其中「設備及投資」費用共編列 2,750 萬 8 千元，惟自 104 年度起，其設備及投資連續 3 年均編列相同設備之經費，其相關設備應已添購完畢，若「小區域災害性天氣即時預報系統」為多年度預算計畫，亦未於預算書上說明。爰此，凍結本筆預算四分之一，俟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並於 106 年編列預算時，詳載該計畫相關資料，以便立法院交通委員會審查。

提案人：陳素月 葉宜津 鄭寶清 鄭運鵬
林俊憲 蕭美琴 李昆澤 陳歐珀
劉耀豪

(十一)鑑於台灣夏秋經常受到颱風豪雨侵擾，造成災害頻傳，且對於偏鄉山區之民眾，受到風雨災害影響往往較都市民眾更為嚴重，亦有發生偏遠地區鄉鎮對外唯一聯外道路坍方、斷裂或是受阻，導致民眾對外交通完全癱瘓，此外有時突然遭受豪大雨之侵襲，亦有發生橋梁遭溪水沖斷之情形，故各種區域性災害之預防與訊息，尤其對於偏遠地區更為重要，然偏遠地區卻因為無法即時得知災害消息，更容易陷入危險之中。按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預算計畫中即有「發展小區域災害性天氣即時預報系統」，然此計畫除在電腦系統運算上各種資料蒐集、運算、分析外，更進一步言，將即時災害訊息傳輸於偏遠地區民眾更為重要，故對於此計畫中業務宣傳及後續有效傳遞災害訊息應提出完整規劃，否則此計畫之實際成效，對民眾而言並無幫助，爰將本計畫預算凍結四分之一，俟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鄭天財 Sra Kacaw 鄭運鵬 鄭寶清

陳歐珀 劉擢豪

(十二)中央氣象局於單位預算「氣象科技研究」項下「時空資訊雲落實智慧國土計畫」編列「業務費」800萬元，辦理「早期觀測資料數位化」、「歷史天氣圖集數位化」之工作。據查，該工作項目自104年開始編列，至今已逾2年，相關資料、圖集之數位化工作理應達一定程度。為避免浮編預算，凍結預算之五分之一，俟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說明辦理進度，並提供成果之相關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蕭美琴 鄭寶清 陳歐珀 趙正宇
葉宜津 鄭運鵬 林俊憲 陳素月
李昆澤 劉擢豪

(十三)中央氣象局於106年度新編「環境資源資料庫整合計畫」之分項計畫「型塑臺灣氣候資料庫」及「遙測電子化數據之應用與跨域服務計畫」預算978萬元，預計建置「臺灣氣候圖集分享平台」、「遙測災防產品與產品顯示平臺」。雖然氣象技術日新月異，推陳出新，相關研析、平台建置實屬必要，然而有鑑於該計畫為106年度新編計畫，其實際業務辦理之預算需求、固定資產及儀器設備之需求等預算編列，皆未明、未臻完善。爰此，凍結「環境資源資料庫整合計畫」預算之五分之一，俟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蕭美琴 鄭寶清 陳歐珀 趙正宇
鄭運鵬 葉宜津 林俊憲 陳素月
李昆澤 劉擢豪

(十四)中央氣象局於106年度預算「氣象資訊處理研究與開發—氣象資訊之智慧應用服務計畫」編列3億元，該計畫係為辦理「提升氣象監測預報作業能力」及「強化氣象資訊建設與

應用服務」業務，惟近年來全球各地天氣災害頻仍，臺灣又因地理位置及地形影響，易造成生命及財產損失，依據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之統計，重大災害中屬天然災害者，102年度死亡9人、受傷163人、財產損失23.78億元及復建金額78.01億元，103年度死亡1人、受傷15人、財產損失28.6億元及復建金額30.63億元，104年度死亡13人、受傷832人、財產損失68.01億元及復建金額91.6億元，預報準確性對於氣候變遷對民生經濟與社會安全有直接影響，然由近年生命財產損傷情形觀察，中央氣象局對於主管之氣候監測與預報作業能力業務恐有失職之嫌。故凍結該預算五分之一，俟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預報準確性改善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俊憲 鄭寶清 陳歐珀 葉宜津
鄭運鵬 趙正宇 陳素月 李昆澤
蕭美琴 劉權豪

(十五)中央氣象局106年度於「氣象資訊處理研究與開發」計畫項下「氣象資訊之智慧應用服務計畫」編列第2年所需經費3億元，包括「業務費」2,090萬元。

依據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之102及104年災害防救白皮書統計，重大災害中屬天然災害者，102年度死亡9人、受傷163人、財產損失23.78億元及復建金額78.01億元，103年度死亡1人、受傷15人、財產損失28.6億元及復建金額30.63億元，104年度死亡13人、受傷832人、財產損失68.01億元及復建金額91.6億元，並以104年度為最劇。

「氣象資訊之智慧應用服務計畫」應加強災害性天氣資訊掌握與監控，並提升預報準確性，以降低氣候變遷對民生經濟與社會安全之衝擊。爰此，凍結「業務費」預算五分之

一，俟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將相關改善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交通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林俊憲 鄭寶清 葉宜津
李昆澤 劉權豪 鄭運鵬 陳歐珀
蕭美琴

(十六)106 年度中央氣象局採購不同類型軟體與軟體系統發展費用支出項目甚多，預算編列價差甚大，少則 10 數萬元，多則高達億元。預算說明中卻並未能詳細說明軟體功能與細項。為求幫人民看緊荷包，爰此針對「氣象資訊處理研究與開發」項下「氣象資訊之智慧應用服務計畫」中軟體系統發展費 1 億 1,128 萬元予以凍結五分之一，待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針對 106 年度所有軟體採購或軟體系統開發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詳細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李鴻鈞 鄭寶清 葉宜津 趙正宇
顏寬恒 鄭運鵬 林俊憲 鄭天財
劉權豪 陳歐珀

(十七)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於「氣象資訊處理研究與開發」計畫項下「氣象資訊之智慧應用服務計畫」編列第 2 年所需經費 3 億元，其中軟體系統發展費編列 1 億 1,128 萬元。經查，氣象資訊中心針對該筆費用未於預算書詳實說明其預購置之軟體系統為何，於中央氣象局 105 年度預算中編列相同科目預算 1 億 1,160 萬元亦未詳加說明。爰此，凍結本筆費用五分之一，俟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鄭寶清 林俊憲 葉宜津
鄭運鵬 蕭美琴 李昆澤 劉權豪
陳歐珀

(十八)鑑於台灣氣象災害頻傳，行政院 99 年 11 月 8 日院臺經字

第 0990059939 號函核定推動「水災災害防救策進計畫」，行政院並以 104 年 5 月 22 日院臺忠字第 1040022645 號函修正計畫，由中央氣象局執行其中「建置區域降雨雷達網」總經費 4 億 4,440 萬元，此計畫原始預計 104 年完成，然一再拖延，且降雨雷達建置情形，於 106 年度預算計畫中尚須完成北、中防災降雨雷達站房、雷達微波通訊設備等項目繁多，106 年計畫期間將屆滿，其進度是否能夠如期達成，且目前執行之情形是否已較原訂計畫中有所延宕，皆不無疑問，爰將本計畫預算 2,000 萬元凍結五分之一，俟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鄭天財 Sra Kacaw 鄭運鵬 鄭寶清
陳歐珀 劉擢豪

(十九)中央氣象局於 106 年度編列「地震測報」之「委辦費」1,733 萬元，委託進行「國內地震研究機構對地震前兆監測體制強化」等 6 項相關研究。據查至少從 92 年起，中央氣象局即以該預算科目編列相關委託研究費，國家累計投注之經費不斐。為有效利用本項預算，中央氣象局實應進行委託研究案之成果彙整，檢討過去年度之研究，以擬定未來委託案之核心方針。爰此，凍結該預算之五分之一，俟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蕭美琴 鄭寶清 陳歐珀 趙正宇
鄭運鵬 林俊憲 葉宜津 陳素月
李昆澤 劉擢豪

(二十)中央氣象局擬擴建海纜系統，但其原有海纜卻因漁民作業而毀損，造成相關設備金額損失近 5,200 萬元。因此凍結其「海纜觀測系統擴建計畫」9,200 萬元及「防災觀測系統擴建計畫」8,000 萬元各五分之一，待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如何防止人為因素破壞海纜之書面報

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葉宜津 鄭運鵬 趙正宇 鄭寶清
林俊憲 蕭美琴 陳素月 李昆澤
陳歐珀 劉擢豪

(二十一)查 100 至 104 年度，鐵公路因颱風及豪雨災害，造成之交通阻斷時間及里程，合計 914 天、1,156 公里，相關財產損害及復建成本估計達 167 億 2,500 萬餘元，「氣候災害」以交通部公路總局損失 153 億 3,000 萬元為最多、臺鐵局損失 11 億 6,640 萬元次之（附表）。加上 106 年度中央氣象局「強化災防環境監測」預算 5 億 3,517 萬元，雖較 105 年度 3.4 億餘元增加近 2 億元，但未具體註明內容，成效容有疑慮，爰凍結以上預算之五分之一，俟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附表 近年因氣候變遷造成之鐵路、公路基礎設施財產損失統計表

年度	公路總局	台鐵局	其他機關	合計 單位：百萬元
100	1,702	8	-	1,710
101	3,753	513	23	4,290
102	2,716	243	52	3,011
103	2,719	140	7	2,866
104	4,442	261	142	4,846
合計	15,333	1,166	225	16,725

資料來源：審計部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

提案人：簡東明 顏寬恒 鄭天財 Sra. Kacaw
鄭寶清 陳歐珀

(二十二)有鑑於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預算第 3 目「氣象測報」工作計畫項下「氣象通信及雷達測報」編列含加強維護氣象雷達設備及維持氣象雷達觀測作業在內之經費 2,123 萬 2 千

元。氣象雷達具觀測全天候及大範圍降雨與氣流特徵能力，然 104 年 8 月五分山氣象雷達儀因蘇迪勒颱風嚴重受損，預計於 105 年 9 月修復完成，經查：五分山氣象雷達修復恐須延至 105 年 12 月始完成，工程延宕極可能造成該區域氣象監測能力而影響民眾權益。爰此，凍結該項計畫編列經費 2,123 萬 2 千元之五分之一，俟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歐珀 鄭寶清 鄭運鵬 葉宜津
林俊憲 陳素月 蕭美琴 李昆澤
劉權豪

(二十三)交通部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氣象測報」項下「氣象服務業務開發與推展」編列「資訊軟硬體設備費」56 萬 5 千元，其中南區氣象服務行動版網站建置及志工服務內部流程 E 化費用 46 萬 5 千元。惟南區氣象站網頁的連結隱藏於中央氣象局網站「便民」之中，民眾無法一目了然看見此網頁之連結，很難知道有此網頁之存在。爰此，凍結「氣象測報－氣象服務業務開發與推展－資訊軟硬體設備費」預算之二分之一，俟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具體改善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李昆澤 陳歐珀 鄭運鵬 鄭寶清
趙正宇 葉宜津 林俊憲 陳素月
蕭美琴 劉權豪

(二十四)有鑑於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於「營建工程」計畫項下編列 4,682 萬 8 千元，預計辦理各氣象站房舍及圍牆整建、庭園美化、防漏工程及結構補強工程等。經查：彰化田中氣象站建站計畫尚未核定即編列預算，程序尚未完備；又阿里山辦公廳舍整建工程案延宕多年，允宜積極辦理。建置氣象站執行地面氣象觀測作業，以利直接觀測重要氣象資訊，惟相

關廳舍建設應循相關規定並事先充分溝通，避免行政資源虛耗，爰凍結該項計畫編列經費 4,682 萬 8 千元之三分之一，俟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歐珀 鄭寶清 林俊憲 蕭美琴
李昆澤 劉擢豪

(二十五)有鑑於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於 106 年度預算「營建工程」編列預算 4,682 萬 8 千元，係為辦理各氣象站房舍及圍牆整建、庭園美化、防漏工程及結構補強工程等業務，惟於預算書中僅說明計畫名稱，各計畫之預算皆未揭露，復其中「彰化田中氣象站建站」計畫迄至 105 年 9 月下旬尚未提報行政院，即編列預算，程序尚欠完備，顯見中央氣象局於該項目預算，恐有浮濫編列之嫌。故凍結該預算之三分之一，俟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俊憲 鄭寶清 葉宜津 鄭運鵬
趙正宇 陳歐珀 蕭美琴 李昆澤
劉擢豪

(二十六)彰化田中氣象站建站計畫，雖為立法院連續三年審查預算決定興建，惟本案尚未經行政院核定，尚未完成程序。故凍結「營建工程」預算 4,682 萬 8 千元之三分之一，待行政院核定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葉宜津 鄭運鵬 趙正宇 鄭寶清
林俊憲 蕭美琴 李昆澤 劉擢豪
陳歐珀

(二十七)106 年度中央氣象局於「營建工程」計畫編列 4,682 萬 8 千元用以更新及整建設備，其中 3,777 萬 1 千元用於「房屋建設及設備」，包括彰化氣象站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第一

期、高雄氣象站等辦公廳舍重建第一期工程等。

惟查彰化田中氣象站之建站計畫尚未經過行政院核定即編列預算，程序尚未完備，顯有違預算法 34 條相關規定；另查中央氣象局於 101 年度起辦理阿里山辦公廳舍整建工程，104 年審計部審核報告指陳多項缺失，包括辦理水土保持計畫虛耗公帑 173 萬元等情事，由於氣象站建置及更新對當地民眾日常生活事關重大，氣象局相關工程之延宕實屬不妥。

綜上，凍結該計畫編列預算之三分之一，待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完成預算核定之正常程序，並針對阿里山辦公廳舍整建工程提出改善計畫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鄭寶清 陳歐珀 趙正宇 鄭運鵬
林俊憲 葉宜津 蕭美琴 劉權豪
李昆澤

(二十八)中央氣象局於 106 年度「營建工程」計畫中，擬辦理彰化田中氣象站之建置及阿里山辦公廳舍整建等工程。然據查，彰化田中氣象站建站計畫尚未核定，中央氣象局卻已編列預算，又阿里山辦公廳舍整建工程，因違反水土保持法等因素，已延宕多年，凸顯氣象局管考缺失。爰此，凍結「營建工程」預算 4,682 萬 8 千元之三分之一，俟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檢討與改善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蕭美琴 鄭寶清 陳歐珀 趙正宇
鄭運鵬 葉宜津 林俊憲 李昆澤
劉權豪

(二十九)有鑑於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將於彰化縣田中高鐵站周邊建立有專人駐守之氣象站，並已完成相關選址作業。爰建請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針對彰化田中設置之氣象站，增設氣象與地震推廣教育設施，以求提升民眾對於氣象與地震的認知

力，並於 3 個月內將相關建置情形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提案人：陳素月 葉宜津 鄭運鵬 林俊憲
蕭美琴 李昆澤 鄭寶清 劉權豪
陳歐珀

(三十)中央氣象局於 106 年度編列「建置區域防災降雨雷達網」計畫預算 2,000 萬元、「海纜觀測系統擴建計畫」預算 9,200 萬元，以及「防災觀測系統擴建計畫」預算 8,000 萬元。有鑑於此 3 計畫皆在 106 年度完成工作，且 106 年度編列之預算全數皆為「設備及投資」費用，並未思考到未來之器材維修等問題。爰此，要求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供 106 年度該預算之詳細使用計畫，並於 3 個月內進行工作成果書面說明，以及未來設備器材維修之規劃。

提案人：蕭美琴 鄭寶清 陳歐珀 趙正宇
鄭運鵬 葉宜津 林俊憲 陳素月
李昆澤 劉權豪

(三十一)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預算「氣象科技研究」編列 1 億 6,655 萬 4 千元，主要係研發及引進氣象科技新技術、促進國際氣象技術交流及培養氣象專業人才所需等業務，其中颱風路徑與結構預報為整個預報作業環節中最重要部分之一，經查近年來雖颱風路徑預報準確率已有提升，惟受限於海上觀測資料不足，以及中央氣象局仍未能完全充分掌握颱風之形成與變化趨勢，導致目前預報颱風路徑仍有不少誤差存在，且預報誤差會隨時間增加而加大，例如：24 小時颱風路徑平均預測誤差雖已由 91 年之 138 公里縮短至 104 年之 76 公里，惟 105 年度（統計至 9 月 19 日止）誤差值普遍增加，預報準確性對於氣候變遷對民生經濟與社會安全有直接影響。故建議針對提升颱風路徑預報準確率，於 3 個月內向

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改善計畫書面報告，以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提案人：林俊憲 鄭寶清 葉宜津 鄭運鵬
趙正宇 陳素月 蕭美琴 李昆澤
劉權豪 陳歐珀

(三十二)近年來，受全球暖化、氣候變遷等因素，我國天然災害事件發生頻繁。依據 102 至 104 年度我國重大天然災害數據之統計，相關災害死傷人數、財產損失及復健金額，逐年攀升。為降低因氣候變遷而造成我國民生、經濟與社會安全之危害，爰要求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在推動「氣象資訊之智慧應用服務計畫」時，應加強對災害性天氣資訊的掌握與監控，以提升預報的準確性，保障國人財產及生命安全。

提案人：蕭美琴 鄭寶清 陳歐珀 趙正宇
葉宜津 鄭運鵬 林俊憲 陳素月
李昆澤 劉權豪

(三十三)中央氣象局辦理「強化臺灣海象暨氣象災防環境監測計畫」，該計畫期程自 104 至 109 年，計畫總經費約 26.21 億元。根據計畫書自動雨量站汰換增設執行期程，105 至 107 年完成第二期宜花自動雨量站的汰換與增設，而台東及恆春半島自動雨量站的汰換與增設乃第三期 107 年方開始實施。惟近年來台東及南部地區風災豪雨不斷，造成災情重大，且交通部於東部及南部恆春半島辦理南迴鐵路電氣化計畫，及南迴公路拓寬後續計畫，而該區域雨量監測的準確以及即時通報，對於上述重大交通建設計畫執行亦有莫大助益。爰此，建請交通部及中央氣象局，應設法研議提早執行台東地區及恆春半島的雨量觀測站建置計畫，以期未來面對氣候變遷，政府因應災情變化的預防措施，可以更快速因應，減少災害損失。

提案人：劉權豪 鄭運鵬 葉宜津 鄭寶清
林俊憲 趙正宇 蕭美琴 陳素月
李昆澤 陳歐珀

(三十四)中央氣象局現有(含預計於105年12月底完成)508個無人自動站(354個氣象站、154個雨量站)，再加上25個有人氣象站與18個合作站，共551站，同時與水利署、水土保持局、臺北市政府等連線取得設站資料等共329站(其中175站為103年12月後新增水利署連線雨量站資料)。總計獲得即時雨量資料站數達880站。此監測資料皆即時提供天氣預(警)報作業單位、各級政府防救災單位應用參考。然而未納入氣象局雨量系統之單位目前有林務局、公路總局、台中市政府、台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桃園市政府、彰化縣政府、嘉義市政府、嘉義縣政府、宜蘭縣政府、屏東縣政府，合計共158站。爰請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儘速與各單位協調通盤檢討各地雨量站及各種觀測站設置計畫，減少可能的重複設置及善用既有之觀測站點，並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鄭運鵬 鄭寶清 陳歐珀 趙正宇
葉宜津 林俊憲 蕭美琴 劉權豪
陳素月 李昆澤

(三十五)中央氣象局從96年起辦理「東部海域電纜式海底地震儀及海洋物理觀測系統建置計畫(96-100年)」該計畫原規劃建置250公里海底電纜，但因事先對於海象評估不足最後修正計畫僅建置45公里海底電纜，並於100年正式啟用，惟103年5月卻因保護措施不足而遭外力破壞，影響中央氣象局地震測報及預警應變時間。審計部決算審核報告亦指出，中央氣象局於海底地震觀測系統採購預算不足情況下，未妥適評估觀測儀器建置深度及位置，即縮短海底光纖

電纜離岸長度，造成觀測儀器佈設於拖網漁船活動區域，又未督促廠商依契約規定檢討足夠必要之保護設施，而於啟用後 2 年 6 個月遭遇外力拉扯破壞。中央氣象局東部海底電纜系統建置第一期計畫即因計畫評估不足致使建置未達目標，而 106 年度預算「地震測報」項下「海纜觀測系統擴建計畫」編列 9,200 萬元、「防災觀測系統擴建計畫」編列 8,000 萬元，預計辦理海纜擴建系統之實地整合測試、驗收與正式啟用，以及建置井下地震觀測站 1 座。中央氣象局為我國海象觀測之最重要研究機構，其建置海纜計畫不僅因海象評估不足，250 公理之海纜僅能建置不到五分之一，亦未做好保護措施，致外力拉扯破壞，因此，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針對東部海纜計畫，應儘速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

提案人：劉擢豪 鄭運鵬 林俊憲 鄭寶清
葉宜津 李昆澤 趙正宇 蕭美琴
陳素月 陳歐珀

(三十六)台灣地處板塊交界處，地震活動頻繁，常造成重大傷亡，但也是地震前兆觀測及理論模式研究的絕佳地點。我國進行地震前兆研究也已行之有年，並累積相當多的研究報告與數據。惟對於各項前兆缺乏整合式的研究，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應把不同前兆的研究數據整合，盡速研議建立實際預警系統，並以書面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說明可行性與進度。

提案人：李昆澤 鄭運鵬 鄭寶清 趙正宇
陳歐珀 葉宜津 林俊憲 陳素月
蕭美琴 劉擢豪

(三十七)現行中央氣象局之地震測報對於震央地區 50 公里以外地區提供預警功能。惟若地震發生於島內或近海，震央地區 50 公里以內的盲區，即涵蓋約四分之一個台灣島，影響民眾

安全甚鉅。為縮小地震即時警報盲區之問題，提升民眾生命財產安全保障，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應盡速發展複合型強震即時警報系統，並以書面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說明整合進度。

提案人：李昆澤 鄭運鵬 鄭寶清 趙正宇
陳歐珀 林俊憲 葉宜津 陳素月
蕭美琴 劉擢豪

(三十八) 颱風路徑與結構預報為整個預報作業環節中最重要部分之一，故改善颱風預報品質，必須先由提升颱風路徑準確度與預報能力開始，進而逐步改善颱風結構之分析與預報，再推及局地風雨預報作業；惟受限於海上觀測資料不足，以及中央氣象局仍未能完全充分掌握颱風之形成與變化趨勢，導致目前預報颱風路徑仍有不少誤差存在，且預報誤差會隨時間增加而加大。例如，近年來 24 小時颱風路徑平均預測誤差雖已由 91 年之 138 公里縮短至 104 年之 76 公里，惟 105 年度（統計至 9 月 19 日止）誤差值普遍增加，據中央氣象局表示：「因 105 年 9 月中之前颱風個案數偏少，誤差統計較不具代表性。近 5 年來美國和日本（100 至 104 年）對於西北太平洋所有颱風 24 小時預報平均誤差分別為 87 公里及 92 公里，同時期氣象局平均誤差為 89 公里，中央氣象局颱風路徑預報技術和先進國家之預報相當。」近年來颱風預報準確率已有提升，惟與國際間預測誤差情形相較，仍有改善空間。爰請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檢討如何更加精進預測能力，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鄭運鵬 鄭寶清 劉擢豪 趙正宇
葉宜津 林俊憲 蕭美琴 陳歐珀
陳素月 李昆澤

(三十九) 有鑑於臺灣地處西太平洋颱風，氣候變遷等天然災害對我國易造成威脅，氣象預報資訊之準確性為救災系統啟動最

初機制，而國內過去對於降雨預報是以定性之預報為主，研判降雨之有無和影響之區域，於 94 年底正式對外發布定量降雨預報，惟 104 年度之豪、大雨特報之預報誤差累計次數均較 103 年度增加，有鑑於氣象預測相關資訊不斷日新月異，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近年來積極更新相關軟硬體設備，相關教育訓練應同步進行，以利縮短氣象人員對新規範及設備之適應期，以利災害氣象預報準確性之提升。故建議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針對預報之誤差，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改善計畫書面報告，以提升預報之準確性。

提案人：林俊憲 鄭寶清 葉宜津 鄭運鵬
陳歐珀 趙正宇 陳素月 蕭美琴
李昆澤 劉擢豪

(四十)中央氣象局辦理之「臺灣東部海域電纜式海底地震儀及海洋物理觀測系統」於 103 年 5 月 26 日發生故障，係因氣象局未妥適評估觀測儀器建置深度及位置，相關保護措施不足，致海纜觀測設備完工後 3 年即遭外力破壞，且遺失相關設備金額合計近 5,200 萬元。詢據中央氣象局該系統故障所造成影響略以，主要影響臺灣東部海域地震之掌握，包括地震定位準確性（預估增加定位誤差達數公里）與地震預警應變時間（預估減少 P 波偵測時間達 1~2 秒），已緊急規劃增建東北部井下地震觀測站 2 座（宜蘭武塔與冬山），以彌補部分功能，並於 104 年 6 月完成啟用。由於臺灣東部海域電纜式海底地震儀及海嘯觀測系統功能未完備，屢經立法院決議促請改善，監察院於 105 年 4 月對中央氣象局提出糾正，中央氣象局允應確實檢討改善。爰請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檢討此案承辦相關人員應有之責任暨未來防範辦法，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鄭運鵬 鄭寶清 劉擢豪 陳歐珀

趙正宇 葉宜津 林俊憲 陳素月
蕭美琴 李昆澤

(四十一)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的接收單位包含全國公立中小學、高中職、各教育主管機關、消防署及各縣市消防局、合作開發應用之民間單位等，截至 105 年 10 月，軟體安裝總帳戶數達約 4,000 個，計有 48 個消防主管機關、34 個教育主管機關、15 個軍方單位、54 個交通部所屬及其他政府單位、2,674 所國小、932 所國中、260 所高中、30 個氣象局氣象站及 15 個地震資訊傳遞合作單位等。然其他如幼兒園、私立國中小部分尚未全數安裝氣象局之強震即時警報系統，即時應對強震來襲的能力不如公立中小學，爰請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儘速與教育部檢討公私立幼兒園、國中小及其他大專院校安裝強震即時警報系統一案，並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鄭運鵬 鄭寶清 劉權豪 趙正宇
葉宜津 林俊憲 陳素月 陳歐珀
蕭美琴 李昆澤

(四十二)國內過去對於降雨預報是以定性之預報為主，研判降雨之有無和影響之區域，近年來各界對於量化降雨預報之需求日益迫切。故中央氣象局自 87 年起即積極發展定量降水預報技術，並於 94 年底正式對外發布定量降雨預報，惟 104 年度之豪、大雨特報之預報誤差累計次數均較 103 年度增加，據中央氣象局表示：「自 104 年 9 月份起因應豪大雨標準之新規定，尤其新增由短延時強降雨部分（時雨量 $\geq 40\text{mm}$ 、3 小時雨量 $\geq 100\text{mm}$ ），豪大雨特報校驗標準亦隨之調整，對於新舊標準之調整，預報員對於預報技術概念、特報發布時機掌握及對於新建置自動氣象站之地理環境特性所會造成雨量特徵，均需有一段適應期間。」有鑑於氣象預測相關資訊不斷日新月異，中

中央氣象局近年來積極更新相關軟硬體設備，相關教育訓練應同步進行，俾利縮短氣象人員對新規範及設備之適應期，以利災害氣象預報準確性之提升。爰請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針對豪大雨標準修訂、相關設備適應及資訊掌握影響災害性天氣預測之準確性，允宜研謀改進，並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鄭運鵬 鄭寶清 趙正宇 陳歐珀
林俊憲 葉宜津 蕭美琴 陳素月
李昆澤 劉權豪

(四十三)鑑於「巴黎氣候協定」已於105年11月4日生效，雖臺灣受限於國際地位而無法成為巴黎協定等氣候公約的締約方，增加取得相關氣候財務機制協助的挑戰。但政府應不得以此自限而延誤發展氣候變遷因應策略的責任，仍應積極輔導有關私部門投資海外氣候財務機制，並給予相關行政協助，透過實際參與機制運作的寶貴經驗，回饋臺灣應對氣候變遷風險的能力建置。爰要求交通部督促中央氣象局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致力目標達成之書面報告，讓臺灣亦能有效參與控制全球氣候變遷的行列，能對國際社會作出實質貢獻而獲得國際認同，增加我國未來參與國際空間的籌碼。

提案人：陳歐珀 鄭運鵬 葉宜津 林俊憲
鄭寶清 陳素月 蕭美琴 李昆澤
劉權豪

(四十四)鑑於105年臺灣創了許多氣候紀錄，平地降雪、史上高溫、強烈降雨，氣候變遷危機不只帶來災害，也導致新高菜價、破壞道路、侵蝕國土。氣候專家認為，地球已進入全新氣候境界，臺灣已面臨氣候變遷所帶來的嚴峻考驗；讓民眾學習如何調適並與極端氣候共存，打造更堅韌的家園已是政府責無旁貸的責任。中央氣象局目前主要有氣象、海象、地震的三大業務

領域，隨著全球異常的氣候變遷加劇，實應將氣候變遷列為中央氣象局的第4大業務領域，加強相關人才培訓，畢竟如何順應社會變遷，提供最適切的服務，也是中央氣象局不應忽視而且應該不斷加強的重要課題。中央氣象局也應適時強化對民眾相關氣象科普知識的服務能量，讓民眾及早因應氣候變遷所帶來的挑戰，降低氣候異常造成的損失。爰要求交通部督促中央氣象局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推動評估書面報告，俾利民眾因應極端氣候變遷所帶來的嚴峻挑戰。

提案人：陳歐珀 鄭寶清 葉宜津 鄭運鵬
林俊憲 陳素月 蕭美琴 李昆澤
劉權豪

(四十五)宜蘭地區旁有龜山島鄰近海底火山活動，因此臺灣東部外海常發生地震；另外，宜蘭地處東部，無法受地形影響藉由中央山脈阻隔颱風，不管是地震及颱風，宜蘭常常首當其衝，顯見氣象建設對宜蘭地區至為重要。鑑於五分山氣象雷達於104年遭蘇迪勒颱風摧毀後，宜蘭地區僅能靠其他移動式雷達支援觀測，仍顯不足，若遇颱風、豪雨恐無法有效掌握及預警，應仿效北、中、南都會區在宜蘭地區設置防災降雨雷達，精準掌握降雨及風力預測，強化宜蘭地區防災設施，以促進宜蘭民眾安全。爰建請交通部督促中央氣象局積極推動執行「雲嘉南及宜蘭兩低窪地區建置防災降雨雷達」，並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績效精進書面報告，俾利相關建置作業儘速完成，以符合防災及地方安全需求。

提案人：陳歐珀 鄭寶清 葉宜津 鄭運鵬
林俊憲 陳素月 蕭美琴 李昆澤
劉權豪

(四十六)目前臺灣有4個氣象雷達站，包括五分山、花蓮、七股、墾丁，其屬固定性雷達站。但固定性雷達站易受風雨侵襲而損

壞，其修復往往須超過 1 年，造成觀測上之盲點。因此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有必要建置移動式氣象雷達設備，以充做備援系統，不致於讓回波之觀測有所中斷或出現盲點。

提案人：葉宜津 鄭運鵬 趙正宇 鄭寶清
林俊憲 蕭美琴 陳素月 李昆澤
劉耀豪 陳歐珀

(四十七)目前對於陸上颱風警報，中央氣象局之警戒地區仍以縣市為單位，但此一警戒方式，卻容易造成一縣市僅極小區域列入警戒地區，卻整個縣市均被納入警戒地區，而形成警戒區內卻有非警戒區的奇特現象。爰此，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於標示警戒地區時，若仍不願意變更警戒地區，亦至少於警報單上加以附註，以讓民眾及防災人員確實知道正確的警戒地區。

提案人：葉宜津 鄭運鵬 鄭寶清 趙正宇
林俊憲 蕭美琴 陳素月 李昆澤
劉耀豪 陳歐珀

(四十八)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於「地震測報」項下之「海纜觀測系統擴建計畫」及「防災觀測擴建系統計畫」分別編列 9,200 萬元及 8,000 萬元，預計辦理海底擴建系統之實地整合測試、驗收及正式啟用。

據查該計畫乃延續中央氣象局於 96 至 100 年度辦理之「臺灣東部海域電纜式海底地震儀及海洋物理觀測系統」之計畫，然前揭海纜系統 103 年 5 月 26 日發生故障，監察院並已於 105 年 4 月對氣象局就該損害所負之責提出糾正。為處理此故障事件，該局提出修正計畫將故障修復與擴建併案辦理，雖未增加經費及展延期程，但由於計畫內容修改範圍甚鉅，爰決議，令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應依修正後計畫所訂目標儘速完成，並應檢討 103 年海纜系統故障之過失，避免類

似情況再度發生，俾利該海纜系統正常發揮之預警及緊急通報功能。

提案人：鄭寶清 劉擢豪 鄭運鵬 趙正宇
林俊憲 李昆澤 陳素月 葉宜津
蕭美琴 陳歐珀

(四十九)颱風及豪大雨為我國主要天災發生的原因之一，經查歷年來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對於颱風的結構及路徑預測準度雖有提升，但與周邊國家的預報比較，仍有提升改善空間。

有鑑於氣象預測相關資訊不斷日新月異，中央氣象局近年來積極更新相關軟硬體設備，相關教育訓練應同步進行，俾利縮短氣象人員對新規範及設備之適應期，以利災害氣象預報準確性之提升。

查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亦於氣象科技研究計畫中編列預算投入研發及引進氣象科技新技術、促進國際氣象技術交流及培養氣象專業人才所需等業務。爰此，決議令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應研謀改進颱風預報品質、豪大雨標準修訂、相關設備適應及資訊掌握影響災害性天氣預測之準確性。

提案人：鄭寶清 劉擢豪 鄭運鵬 趙正宇
蕭美琴 林俊憲 葉宜津 陳素月
李昆澤 陳歐珀

(五十)鑑於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設置有專屬網頁「原鄉氣象服務」，提供 55 個原鄉 300 多個部落天氣預報服務，並傳送原鄉氣象資訊。

103 年行政院已核定「拉阿魯哇族」及「卡那卡那富族」成為台灣原住民族第 15、16 族，但該網頁上仍僅有 14 族分類及部落氣象預報。經查，該網頁迄今仍尚未完成更新至 16 族。爰要求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儘速將該網頁更新建置 16 族及其部落天氣預報作業，以完整提供原鄉各族氣象預

報資訊。

提案人：簡東明 鄭寶清 鄭天財 Sra Kacaw
顏寬恒 劉權豪 陳歐珀

(五十一)鑑於災害性天氣對我國造成重大威脅，本院審查 104 年度交通部氣象局單位預算案曾作成決議，要求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應加強氣候監測與預報作業能力，以降低氣候變遷對民生經濟與社會安全的影響。

查交通部氣象局 106 年度「氣象資訊處理研究與開發」計畫項下「氣象資訊之智慧運用服務計畫」編列第 2 年所需經費 3 億元，該計畫乃延續氣象局 99 至 104 年所辦理之「災害性天氣監測與預報作業建置計畫」之成果為基礎。

爰此，為保障國人權益，故決議要求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辦理氣象資訊之智慧運用服務計畫時應加強災害性天氣資訊掌握與監控，並提升預報準確性，以降低氣候變遷對民生經濟與社會安全之衝擊。

提案人：鄭寶清 鄭運鵬 劉權豪 趙正宇
葉宜津 陳歐珀 林俊憲 陳素月
蕭美琴 李昆澤

(五十二)有鑑於颱風襲台，各縣市以中央氣象局之天氣預報資料做為是否放颱風假的依據，造成放颱風假的標準不一，以致部分縣市天氣晴朗，卻放颱風假；部分縣市狂風大雨卻要冒險上班上課，造成民怨四起，爰此，當颱風來臨時，是否放颱風假？該由中央氣象局亦或地方首長宣布放假之訊息等爭議不休，爰要求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針對颱風假之宣布若由中央氣象局宣布是否可行？於 1 個月內以書面資料答復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提案人：趙正宇 鄭寶清 葉宜津 鄭運鵬
林俊憲 陳素月 蕭美琴 李昆澤

劉權豪 陳歐珀

(五十三)有鑑於颱風襲台，各縣市以中央氣象局之天氣預報資料做為是否放颱風假的依據，惟各縣市是否在颱風的暴風圈範圍內無法確定，造成放颱風假的標準不一，以致部分縣市天氣晴朗，卻放颱風假；部分縣市狂風大雨卻要冒險上班上課，造成民怨四起，爰要求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針對如何加強天氣預報之準確度，尤其是關於颱風之資訊，於1個月內以書面資料提出說明答復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提案人：趙正宇 鄭寶清 葉宜津 鄭運鵬
林俊憲 陳素月 蕭美琴 李昆澤
劉權豪 陳歐珀

(五十四)對於風雨預測，因為隨著時間、資料的不同而會有所變動，實屬正常。但對於發布海上陸上颱風警報後，因為停班停課的標準，係以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的風雨預測為主，但每一報的風雨預測結果不可能相同，影響所及導致是否達到停班停課的結果亦不同。值此民眾關心之際，於海上陸上颱風警報發佈後，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所發佈之風雨預測，若結果與上一報不同時，應於附註中寫明理由，避免民眾因不了解，而總是認為氣象局誤報。

提案人：葉宜津 鄭運鵬 鄭寶清 趙正宇
陳歐珀 林俊憲 蕭美琴 陳素月
李昆澤 劉權豪

(五十五)對於颱風之暴風圈定義，傳統上中央氣象局是採取正圓畫法，但現今衛星設備已能直接觀測雲圖，測風設備亦日趨進步。對於暴風圈仍採正圓畫法，其與實際狀況往往差異甚大，亦是讓民眾誤會中央氣象局報錯之原因之一。因此，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除依傳統方式畫定暴風圈外，亦至少應以附註方式表明7級暴風圈、10級暴風圈之可能實際狀況，俾使

民眾及相關單位得以提早預備防災。

提案人：葉宜津 鄭運鵬 鄭寶清 趙正宇
林俊憲 蕭美琴 陳素月 李昆澤
陳歐珀 劉擢豪

(五十六)鑑於颱風天是否停止上班上課，由地方首長做決定宣布，已造成許多問題，包括地方首長接收氣象資訊更新時間有落差，導致來不及反應颱風走向的變動，此外，地方首長每每需承擔民眾的壓力，導致容易跳脫氣象專業思考。事實上，現行颱風天是否停止上班上課已訂有標準。爰此，建請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研議雙軌制度，將颱風天停止上班上課統一收回中央宣布，各地方政府另得就特殊鄉鎮市區宣布停止上班或上課。

提案人：鄭寶清 陳雪生 陳歐珀 林俊憲
鄭天財 劉擢豪 陳素月 鄭運鵬
葉宜津 趙正宇 蕭美琴

本項另有委員提案 9 案，不予處理：

(一)有鑑於中央氣象局於 106 年度預算「業務費－通訊費」編列預算 4,559 萬 2 千元，惟查 104 年度決算之通訊費僅 4,062 萬 0,639 元，顯示該項決算金額與 106 年度該項預算編列有顯著之差距，該預算之編列恐有浮編之嫌。目前國庫財政困窘，各政府單位應擷節成本，避免浪費。故建議刪減該預算 300 萬元，以符合政府擷節原則。

提案人：林俊憲 鄭寶清 葉宜津 鄭運鵬
趙正宇 陳素月 陳歐珀 蕭美琴
李昆澤 劉擢豪

(二)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預算於「氣象科技研究」工作計畫「人員維持」－「人事費」－「約聘僱人員待遇」編列 1,209 萬 8 千元，為聘用人力共 14 人之待遇，惟約聘僱人力一向為社

會所詬病，認為是造成低薪之主要原因，為匡正社會風氣，爰提案刪減 200 萬元。

提案人：趙正宇 陳歐珀 葉宜津 鄭運鵬
鄭寶清 林俊憲 蕭美琴 陳素月
李昆澤 劉擢豪

(三)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歲出預算「氣象資訊處理研究與開發－人員維持」項下「法定編制人員待遇」編列 5,745 萬 4 千元，主要為職員 57 人所需之薪俸及加給。惟該項預算科目 105 年度編列 5,678 萬 4 千元，其職員人數仍為 57 人，職員人數相同，為何人事費用增加 67 萬元，恐有浮編之虞。爰此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預算「氣象資訊處理研究與開發－人員維持」項下「法定編制人員待遇」編列 5,745 萬 4 千元，應刪除 67 萬元。

提案人：劉擢豪 鄭運鵬 葉宜津 鄭寶清
趙正宇 林俊憲 蕭美琴 陳素月
陳歐珀 李昆澤

(四)有鑑於氣象局 106 年度於「地震測報」計畫項下「04 海纜觀測系統擴建計畫」及「05 防災觀測系統擴建計畫」，分別編列 9,200 萬元及 8,000 萬元，預計辦理海纜擴建系統之實地整合測試、驗收與正式啟用，及建置井下地震觀測站 1 座。經查：是項計畫乃辦理 96 至 100 年「臺灣東部海域電纜式海底地震儀及海洋物理觀測系統」之延續，然臺灣東部海域電纜式海底地震儀及海嘯觀測系統功能未見完備，屢經本院決議促請改善，監察院於 105 年 4 月對該局亦提出糾正；顯然氣象局屢編經費卻無法達成施政該有績效，實有行政怠惰之嫌。為免繼續浪費公帑，爰擬刪除該項計畫編列經費 1 億 7,200 萬元其中之 2,200 萬元。

提案人：陳歐珀 鄭寶清 鄭運鵬 葉宜津

林俊憲 陳素月 蕭美琴 李昆澤
劉擢豪

(五)有鑑於中央氣象局於 106 年度預算「地震測報－海纜觀測系統擴建計畫」、「地震測報－防災觀測系統擴建計畫」合計編列 1 億 7,200 萬元，辦理海纜擴建系統之實地整合測試、驗收與正式啟用，該計畫為「臺灣東部海域電纜式海底地震儀及海洋物理觀測系統」之延伸計畫，惟該海纜系統於 103 年 5 月 26 日因該局未妥適評估觀測儀器建置深度及位置，相關保護措施不足，致海纜觀測設備完工後 3 年即遭外力破壞，發生故障，遺失相關設備金額合計近 5,200 萬元，並採取故障修復與擴建併案辦理之變更計畫，地震預測系統之建造經費龐大，卻因中央氣象局評估失準，而造成設備損壞，甚至變更原訂計畫，顯見中央氣象局對於主管業務有怠惰之嫌。故建議刪減該項目預算 200 萬元，並儘速完成修正計畫，避免損害再次發生。

提案人：林俊憲 鄭寶清 葉宜津 鄭運鵬
趙正宇 陳素月 蕭美琴 李昆澤
陳歐珀 劉擢豪

(六)氣象局 106 年度「地震測報」計畫：「海纜觀測系統擴建計畫」及「防災觀測系統擴建計畫」，分別編列 9,200 萬元及 8,000 萬元，合計預算 1.7 億元：預計辦理海纜擴建系統，並建置井下地震觀測站 1 座。計畫內容原本為擴建海纜系統，但因既有海纜系統於 103 年 5 月故障，改採取故障修復、擴建併案辦理，將海纜延伸長度由 50 公里增為 70 公里、海纜地震觀測站建置數量 1 座增為 3 座（重建 1 座、增建 2 座），井下地震觀測站建置數量則由 15 座減為 6 座。

因修正範圍過大、內容不明確且效益仍待釐清，因此爰提案先行凍結以上預算四分之一。

提案人：簡東明 顏寬恒 鄭天財 Sra Kacaw
劉權豪 陳歐珀 鄭寶清

(七)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歲出預算「一般行政－人員維持」項下「法定編制人員待遇」編列 3 億 0,199 萬 3 千元，主要為職員 459 人、駐警 6 人所需之薪俸及加給。惟該項預算科目 105 年度編列 2 億 9,967 萬 7 千元，其職員人數為 466 人、駐警 7 人，106 年度職員人數少 7 人、駐警少 1 人相同，人事費用卻增加 231 萬 6 千元，恐有浮編之虞。爰此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預算「一般行政－人員維持」項下「法定編制人員待遇」編列 3 億 0,199 萬 3 千元，應刪除 1,000 萬元。

提案人：劉權豪 鄭運鵬 葉宜津 鄭寶清
趙正宇 林俊憲 蕭美琴 陳素月
李昆澤 陳歐珀

(八)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歲出預算「一般行政－人員維持」項下「獎金」編列 7,831 萬 8 千元，較 105 年度編列 7,278 萬 2 千元，增加 553 萬 6 千元，惟 106 年度預算員額僅 525 人，較 105 年度 554 人，少 29 人，人數減少，獎金卻增加 553 萬餘元，該科目預算恐有浮編之虞。爰此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預算「一般行政－人員維持」項下「獎金」編列 7,831 萬 8 千元，應刪除 1,000 萬元。

提案人：劉權豪 鄭運鵬 葉宜津 鄭寶清
趙正宇 林俊憲 蕭美琴 陳素月
李昆澤 陳歐珀

(九)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歲出預算「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一般事務費」編列 570 萬 1 千元，其中辦理大樓及各氣象站清潔費編列 268 萬 5 千元，惟上年度辦理大樓及各氣象站清潔費僅編列 198 萬 3 千元，增加 70 萬 2 千元，該科目預算恐有浮編之虞。爰此中央氣象局 106 年度預算

「一般行政 -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一般事務費」編列 570 萬 1 千元，應刪除 70 萬元。

提案人：劉權豪 鄭寶清 葉宜津 鄭運鵬
趙正宇 林俊憲 陳素月 蕭美琴
陳歐珀 李昆澤

散會